

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

文 件

水财发〔2021〕44号

签发人：姚 燕

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 补助资金预算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水磨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：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乌财社〔2020〕314 号），现提前拨付 2021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43 万元，支出列入 2080802—伤残抚恤科目，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补助资金收入请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1100248 “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请

列入 2080802 “伤残抚恤”科目，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要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工作部署，完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等措施。健全绩效管理制度，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二、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，应在预算指标文件、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，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陆，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。

三、请依据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，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按要求技术报送相关进展情况。

四、请按照《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乌财预〔2018〕56号）相关要求，对照绩效目标表，认真做好全程绩效管理。按照规定时间将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。

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1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（直达资金）		
预算单位		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：43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 43		
		其他资金 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解决了伤残军人生活困难，维护社会稳定，营造拥军优属的良好氛围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绩效指标	项目完成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优抚对象人数	≥72人
		质量指标	资金拨付准确率	≥95%
		时效指标	优抚对象补助发放及时率	≥95%
		成本指标	优抚对象补助发总金额放	=430000元
	项目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	有所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优抚对象各项权益	≥95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优抚对象满意度	≥90%